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临时会议以电子邮件方式于2025年7月17日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25年7月1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13人，实际出席董事13人（含授权代表），其中执行董事车建兴先生因故无法亲自出席并委托执行董事施姚峰先生代为出席并投票，会议由董事长李玉鹏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及审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公司执行董事、副总经理施姚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1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以上事项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总经理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二、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徐国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同意提名增补徐国峰先生担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并在徐国峰先生当选为公司非执行董事后，担任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委员职务。

徐国峰先生将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和公司签订《非执行董事服务合

同》，任期为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根据《非执行董事服务合同》，徐国峰先生在担任公司非执行董事期间将不会收取任何董事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以上事项已分别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在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变更董事、总经理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5-055)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将择日另行披露。

特此公告。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19 日